23 歲能做什麼？

南方壺

4 月 2 日，聯合報有一則美國路易斯安那理工大學(Louisiana Tech University)新的女籃總教練產生的報導。美國大學那麼多，運動項目也很多，有數不清的教練，這也算新聞？原來新的總教練泰勒桑密特(Tyler Summitt，1990–)，現年僅 23 歲。2002 年，他大學一畢業，便應聘到位於威斯康辛(Wisconsin)州的馬奇特大學(Marquette University)，擔任女籃助理教練。應是表現不錯吧，不過兩年，便被挖角來獨當一面。路易斯安那理工大學，有一萬一千多個學生。此校在八零及九零年代，女籃戰績顯赫，曾三度獲得 NCAA(National Collegiate Athletic Association)冠軍。但最近幾年戰果不佳，像是剛結束這個球季的例行賽，成績是 12 勝 20 負。如今大膽請來 23 歲的泰勒桑密特，登壇拜將，對他寄予厚望，看能否重振該校女籃往日“雌風”。

美國大學普遍重視體育競賽，不論那一種球賽，每逢在本校舉行，都有不少校友扶老攜幼，開幾個鐘頭的車前來捧場加油。學校附近的書店，均充斥學校各種球類的運動衣等紀念品。學校球打得好，振奮人心不說，校友與有榮焉，將更樂意捐款。23 歲便能擔任球隊總教練，除了天賦外，當然要有後天長期的努力。只是也不能躊躇滿志，以為這麼快便找到通往長安之路，自此坦坦平平一直看。因若未能讓球隊

戰績有起色，學校也不會客氣，請你走路。

說起泰勒桑密特，可是家學淵源。他母親派特桑密特(Pat Summitt，1952–)，為田納西大學(University of Tennessee)女籃的傳奇教練。1974 年她才大學畢業，就以 22 歲之齡接下球隊總教練一職。在擔任總教練的 38 年間(1974–2012)，帶領球隊拿過 8 次 NCAA 女籃冠軍，累積 1,098 場勝利。她是 NCAA 史上各項運動中，唯一獲勝超過 1,000 場的教練。2009 年，美國的 Sporting News 網站，選出 50 位有史以來最佳教練(包括各項運動)，派特桑密特名列第 11，且是唯一上榜的女性。

從 22 歲起，一直擔任同一支球隊的總教練，這工作很了不起嗎？值得投入一輩子？沒有轉到行政工作？像是擔任體育室主任，甚至去選議員？在台灣的各大學中，不論那一項球隊的總教練，恐怕都少有人會幹一輩子。為什麼？太辛苦，且太單調了。但我們看到有人卻可從 22 歲到 60 歲，堅守同一崗位 38 年。努力有人知，2012 年，派特桑密特獲得美國總統歐巴馬 Barack Obama(1961–)頒發的總統自由勳章(Presidential Medal of Freedom)，肯定她畢生的貢獻。想必受到母親奉獻終身樂在其中的感染，如今泰勒桑密特繼承母親的衣缽，自 23 歲起，也開始帶球隊。而且所帶領的，是一支目前身價不算高的球隊。虎母無犬子，真是願意接受挑戰的年輕人。

那台灣 23 歲的年輕人，都在做什麼呢？先來聽有人怎麼說：

> 從占領國會那天起，我們已經寫下歷史，這歷史不是因為我們占領國會，而是因為我們占領國會行動中，對台灣現行憲政體制、民主制度提出最深刻的反省，我們的行動，在台灣與中國關係間，也做了新的定義，我們告訴政府，台灣未來屬於全台灣 2300 萬台灣人民，台灣未來應該由我們自己決定。

23 歲便能帶球隊，你以為已經很了不起，其實太遜了！球隊打得好或壞，不過影響到一所大學而已。台灣的年輕人，關心的事可大多了。你看，從憲政體制、民主制度、兩岸關係，到台灣的未來，這才是他們所在意的。

那些事不是政府各部會該負責的嗎？唉！連總統及行政院長都不算什麼，得乖乖站到一旁去，接受指揮，何況小小的各部會？為達到能下指令的目的，他們占領立法院，曾有一度，還攻進行政院。這不是嚴重違法亂紀嗎？他們認為政府違法在先，所以他們的一切行為，都有正當性，所謂公民不服從。這是什麼邏輯？跟熱血勇敢、具有良知的學生，怎能計較邏輯？那誰來判定政府違法？當然是占領立法院的人說了算！他們還將“當獨裁成為事實，革命就是義務”做為精神標語。太超過了吧！獨裁者豈會對他們百般容忍？學生說誰是獨裁者，就是誰獨裁！不要強辦了，認輸吧！誰能對抗發自青年純真心靈的義憤？

有人將他們捧為清末推翻滿清的革命志士。這實在不倫不類，我們從不知革命居然是這個樣子。當年黃花崗七十二

烈士之一的林覺民(1887–1911)，在襲擊總督轅門前，可是先寫好“與妻訣別書”，視死如歸。我們在書上看到的是，當他受傷被捕後，“從容就義”。那像現在，在攻進行政院時，有人先是宣稱“身為現場的指揮，負任何的法律責任”，結果遭警方逮捕後，哭哭啼啼，立即否認自己是帶頭大哥。媽媽趕來護子，再靠著幾個名律師，讓法院駁回檢察官對其羈押之聲請。之後那群人，一方面不斷抗議警察打人，而當人有樣學樣，聚眾來跟他們抗議，要跟他們辯論時，卻全都躲在警察後面。他們說警察要保護學生，警察不可放壞人進立法院。原來占領立法院是他們的特權，別人連進去都不可以。至於那個想指揮總統，敢當面斥責行政院長的人，碰到比他更狠者，連出來都不敢，還敢辯論？那些認同學生理念，卻一直擔心充滿熱情的學生，會為了國家的遠大前程奮不顧身者，終於鬆了一口氣。

既然覺得自己有能力可對國事發號施令，說革命就是義務的人，怎麼必要時，又縮回學生身分？這樣的銀槍蠟樣頭，為什麼還有如此多人附和他們？因為他們是學生，要愛護這些為台灣民主命脈奮鬥抗爭的學生！只是當年 23 歲，從事革命的林覺民，堂堂正正，可不披著學生外衣。當然披了也沒用，革命就是革命，誰管你是學生？而今日那些自認是學生者，有的已 26 歲了。

1990 年野百合學運動，提出解散國民大會，廢除臨時條款、召開國是會議、以及政經改革時間表等四大訴求。改革不嫌多，2005 年又出來一批人，推動修憲通過立委席次減

半、立委任期由 3 年改為 4 年、立委選舉制度改為單一選區兩票制，及廢除國民大會等。在民粹下，憲法幾經修改，但我們的政治更清明了嗎？顯然連那些占領立法院的人也認為沒有，所以他們又提出各種訴求，包含召開“公民憲政會議”。但以過去這二十多年的演變為鑑，我們國家的問題，豈是修憲便能解決？

“夫國者人之積也，人者心之器也，而國事者一群人心理之現象也。”這是國父孫中山(1866–1925)講的。人心不變，憲法修再多次都沒用！但就是有那麼多人對改革樂此不疲，他們熱愛抗議、熱愛上街頭。街頭總是刮風下雨，他們現在有了新發現，就是待立法院中比較舒服。憲法之外，教育也是很多人有興趣的議題。像是幾個關心教育的民間團體，為了下一代更好，於 1994 年 4 月 10 日發動大遊行，推動教改。呼應其訴求，行政院成立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，由李遠哲(1936–)擔任主任委員，轟轟烈烈開了兩年會，提出一堆方案。但二十年來，教育環境是變得更好，還是製造出更多問題？

看到占領立法院那些帶頭者的言行舉止，個個目中無人、目無法紀，就是唯我獨尊，我們不禁擔心，即使目前所有掌權者全下台，換由他們上台，我們的生活恐怕不是更好，而是更令人不寒而慄。事實上，將那些咒罵當前掌權者的言辭，套在他們身上，也差不多完全適用。靠著咒罵，台灣便能向前行了嗎？國者人之積，我們的國家，根本不是憲法，也不是誰在位的問題。

這個社會需要的不是英雄，英雄已太多了。這個社會需要的不是一直要別人改革的人，這種人已太多了。這個社會需要的是能默默耕耘的人，願意將一件事認真且持續做下去。而且要做事，23 歲就能開始。只要持續灌溉，小樹總會茁壯。只要有心，就能種出昂然而立、庇蔭眾人的大樹。常嫌東嫌西，卻袖手旁觀，從來一顆樹也沒種過者，能有何貢獻？(103.4.4)